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19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陳奕安
電話：035220097
電子信箱：05346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立新科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2月20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13003681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376580000A_1130036818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臺北市辦理113年度中小學資通訊應用大賽實施計畫」，請鼓勵貴校師生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113年2月17日北市教資字第1133039601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拓展該市智慧教育，以競賽取代評量，提升學生資訊科技應用、程式設計與運算思維、機械結構知識等資訊教育核心素養，特辦理旨揭競賽，並分為智組型機器人及人型機器人等2類別，其中人型機器人類別開放全國高級中等以下各級學校報名，「人型機器人」競賽類別重要訊息摘述如下：
 - (一)參賽對象：全國公私立高中職以下各級學校112學年度在學學生（含國立學校及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學生）。
 - (二)競賽時間及地點：於113年5月25日（星期六）至113年5月26日（星期日）假臺北市立木柵高級工業職業學校（地址：臺北市文山區木柵路四段77號）辦理。
 - (三)競賽項目：

教務處 113/02/21 12:48



1130000959

有附件

1、任務賽－障礙賽：分為小學組、中學組。

2、任務賽－籃球賽：分為小學組、中學組。

3、格鬥賽：分為小學組、中學組。

(四)競賽報名：自113年2月26日（星期一）上午9時起至113年3月11日（星期一）下午4時止，由各校教師至臺北市科技教育網完成報名（<https://techpro.tp.edu.tw>），預計113年3月15日（星期五）公告報名成功參賽隊伍。

(五)領隊會議：於113年3月27日（星期三）假臺北市立新興國民中學（臺北市中山區林森北路511號）召開。

(六)競賽結果：為倡導學習平權精神，本賽事除前4名外，另設有「裁判特別獎」，由評審委員依學生表現頒發，以茲鼓勵。

三、人型機器人賽事部分倘有疑問，請逕洽臺北市新興國中黃上紋組長，電話：02-25714211轉209。。

正本：新竹市立小學、新竹市立中學、國立清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國立新竹科學園區實驗高級中等學校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國民小學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女子高級中學、康橋學校財團法人新竹市康橋國民中小學、新竹市私立光復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磐石高級中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(含附件)

